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3-070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9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实际参加会议人数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公司董事会核查，认为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2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475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9月1日，首次授予价格为6.18元/股。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关联董事尹祥先生、熊少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日